

第四章 都市計畫、區域計畫與南科園區

第一節 都市計畫

壹、歷年安定都市計畫

本鄉都市計畫於民國60年(1971)正式公告實施，計畫年期為民國61年至民國85年(1972-1996)共計25年。其間有4次都市計畫變更，分別是民國65年(1976)3月20日公告發佈實施《變更安定都市計畫案》、民國69年(1980)3月1日公告實施《變更安定都市計畫(加油站)案》、民國72年(1983)5月30日公告實施《變更安定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案》、民國72年(1983)10月24日公告實施《變更安定都市計畫案(公共設施通盤檢討)》、民國83年(1994)8月公告實施《變更安定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工業區為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使用)說明書》。

之後也分別於民國75年(1986)3月發佈《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書》，民國84年(1995)2月發佈《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書》時已將計畫年期修正為民國61年至90年(1972-2001)，共計30年。民國92年(2003)9月發佈《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說明書》，民國93年(2004)9月公告實施《擬定安定都市計畫(原乙種工業區、廣「停」二用地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案》，而最後一次則是民國97年(2008)2月《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說明書》，並修正計畫年期以民國110年(2021)為計畫目標年。

貳、目前都市計畫

民國97年(2008)2月進行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後，其計畫大致內容如下：

一、計畫範圍及面積

本計畫區位於安定鄉公所所在地，其東至安定國小西側，南至臺糖鐵路，西至安定國中西側之灌溉溝渠，北至曾文溪堤防，包括安定、安加、保西等三村，計畫面積194.95公頃。

二、計畫年期

以民國110年(2021)為計畫目標年。

三、計畫人口及密度

原計畫人口6,500人，因配合南科之發展需求，本計畫區新規劃32.7045公頃之新住宅社區，其中住宅區面積為19.5827公頃，在原居住密度每公頃185人狀況下，預計可增加容納人口3,700人。故變更後之計畫人口為10,200人，居住密度維持不變每公頃為185人，並提供相關必要之公共設施，可提昇居住品質。

四、土地使用計畫

(一)住宅區：以現有集居地區為基礎，並配合集居規模，劃設為一個住宅鄰里單元，住宅區面積為35.5228公頃。考量南科特定區人口持續增加之住宅需求，增設住宅區面積為19.5827公頃。合計住宅區面積為55.1055公頃。

(二)商業區：劃設鄰里中心商業區一處，面積1.90公頃。

(三)工業區：劃設甲種工業區一處，面積11.26公頃；零星工業區一處，面積0.06公頃；面積共計11.32公頃。

(四)農業區：都市發展用地外圍劃設為農業區，面積74.1494公頃，未來視南科發展情況及本次新規劃之住宅社區使用狀況是否以達飽和，再另行考量規劃新住宅社區。

(五)農會專用區：劃設農會專用區一處，面積0.4885公頃。

(六)加油站專用區：劃設加油站專用區一處，面積0.20公頃。

(七)宗教專用區：劃設宗教專用出一處，面積0.18公頃。

五、公共設施計畫

(一)機關：共劃設機關用地三處，其中機一為現有鄉公所，機二為警察分駐所，機四供郵局使用，面積合計0.45公頃。

(二)學校

1.國小：劃設國小用地一處，面積合計2.03公頃。

2.國中：劃設國中用地一處，係為現有安定國中，面積4.5148公頃。

(三)市場：劃設零售市場用地一處，面積0.35公頃。

(四)公園：劃設公園用地四處，面積合計3.8206公頃。

(五)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劃設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三處，面積合計0.49公頃。

(六)綠地：劃設綠地面積合計0.39公頃。

(七)停車場：劃設停車場一處，面積0.1969公頃。

(八)廣場：劃設廣場一處，面積0.05公頃。

(九)廣場兼停車場：劃設廣場兼停車場二處，面積合計1.2453公頃。

六、交通系統計畫

本計畫區與鄰近地區之交通系統，道路系統依其功能層級區分為：

(一)道路

1. 聯外道路

(1)一號道路(縣道178)為本計畫區之主要聯外幹道，南往臺南，東通善化，計畫寬度20公尺。

(2)二號道路(鄉道南132)為本計畫區次要道路，通往海寮村，計畫寬度15公尺。

2. 區內道路：配設區內主要、次要及出入道路等，其計畫寬度分別為10公尺、8公尺及6公尺，另為方便行人，酌設4公尺寬之人行步道。

(二)高速公路：經區內之高速公路及安定交流道，劃設為高速公路用地，面積計18.21公頃。⁶²

62 安定鄉公所編製，《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說明書》(臺南：安定鄉公所，2008)，頁34-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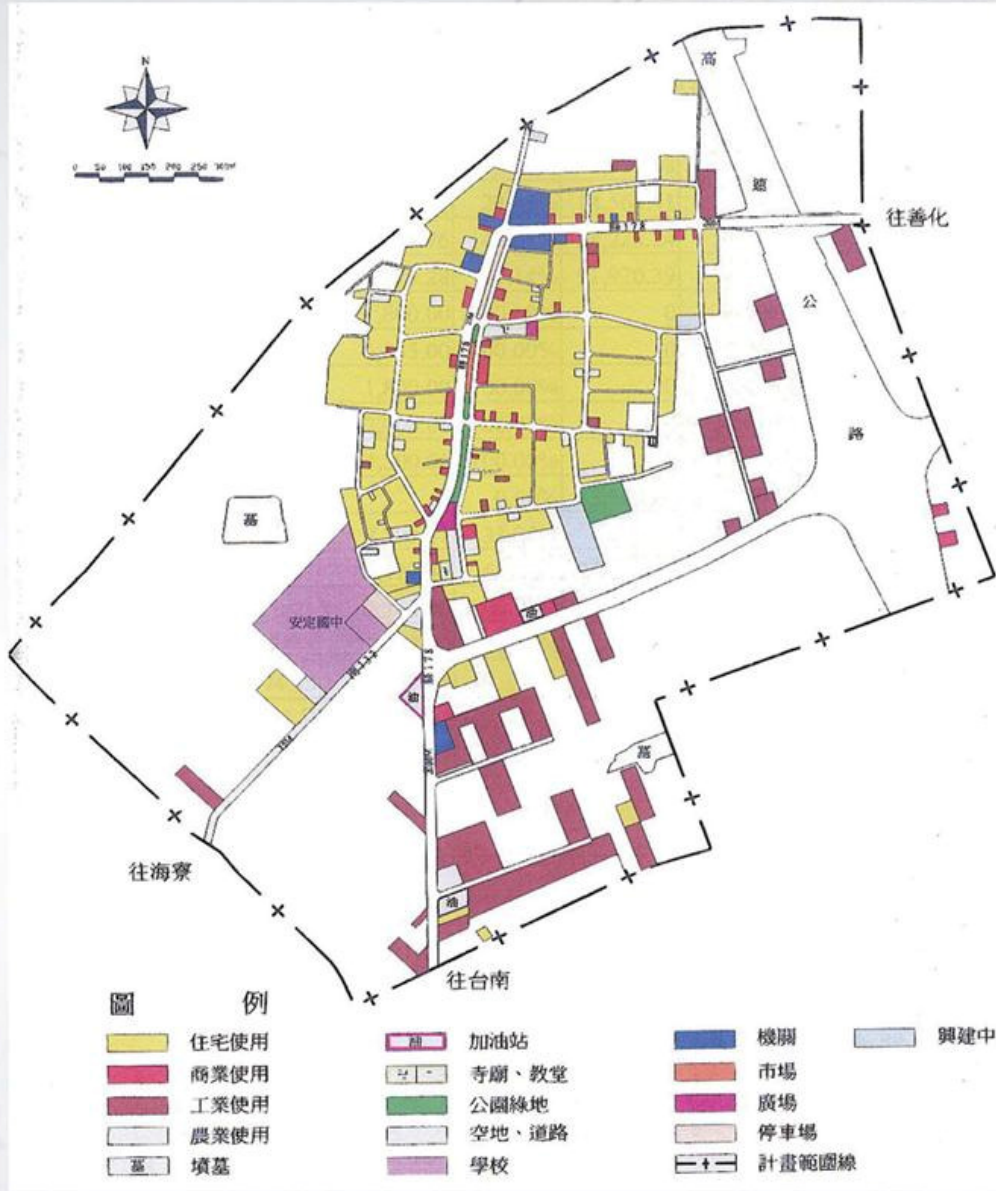


圖8-4-1 安定都市計畫區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資料來源：安定鄉公所編製，《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說明書》(臺南：安定鄉公所，2008)，頁17。

第二節 中榮農村社區更新計畫

民國76年(1987)行政院農委會委託臺灣省地政處，推動農漁村社區更新計畫，本鄉中榮村於民國80年(1991)時，在鄉長王維道及中榮村長張長成配合省議員方醫良之下，爭取到這項計畫，並於民國81年(1992)開始進行先期規畫，早期中榮村因地勢低窪每逢下雨必淹水，造成村內人口外流嚴重，藉此次的計畫改善村內的地理環境及品質，在取得村民們的共識及諒解後，本計畫於民國82年(1993)正式施工，於民國84年(1995)時活動中心完工落成後，整個計畫也陸續完成。

中榮村經過這次的社區改造讓生活環境品質大為提升，加上南科及樹谷園區開發完成，帶動人口移入本村，商業活動也日漸活絡，集合住宅大量興建，儼然成為本鄉之高級住宅區，一改過去人們對中榮村的印象。



圖8-4-2 中榮村社區更新動土典禮之一
資料來源：張長成先生提供



圖8-4-3 中榮村社區更新動土典禮之二
資料來源：張長成先生提供

第三節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

壹、發展歷史

為加速促進國內高科技產業發展，帶動產業升級，行政院於民國82年(1993)提出「振興經濟方案」，將「增設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列為重要執行事項，並由國科會進行規劃。民國84年(1995)元月選定臺南縣新市及附近地區兩處臺糖農場作為南部科學園區之區址，並於同年5月奉行政院核准進行籌設，正式推動臺南科學工業園區之建設，園區位於臺南縣新市、善化及安定三鄉鎮之間，面積1,043公頃。

配合園區開發時程及廠商建廠開工需要，於民國86年(1997)7月8日籌設「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開發籌備處」，負責進行投資引進及辦理園區規劃與開發營運等相關業務，並於民國92年(2003)1月25日升格成立「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另為協助解決高鐵行經臺南園區一期對距高鐵1里以內振動敏感廠商所造成之影響，前行政院院長張俊雄於民國90年(2001)5月17日訪視南科時指示，加速臺南園區二期開發。臺南園區二期擴建計畫於民國90年(2001)9月19日經行政院核定。⁶³



圖8-4-4 南科管理局

貳、土地規劃⁶⁴

園區都市計畫(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經內政部90.12.14.臺九十內營字第九0六七六五九號函核定在案，其後歷經5次個案變更及一次通盤檢討。現行都市計畫為內政部98.3.4臺內營字第0九八0八0一四五五號函核定暨98.3.20臺南縣政府發布實施。

該計畫所規劃之各項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依土地使用分區茲分別說明如下：

- 一、事業專用區：為園區之最主要土地使用分區，引進高科技產業從事研究與生產，面積計523.83公頃。
- 二、住宅區：配合現有集居聚落及特定區之規劃，將既有園區基地住宅區及北側鄰近慈光三村附近地區劃設為住宅區，以提供園區部份員工住宿使用，面積計22.29公頃。
- 三、商業區：配合園區開發提供員工日常生活所需日用品零售、商品產品展售、餐飲、住宿、及相關服務業使用，劃設一處商業區，面積3.02公頃。
- 四、研究服務專用區：供引進學術研究實驗機構，並提供園區部分員工及其

63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一設立沿革，<http://www.stsipa.gov.tw/web/WEB/Jsp/Page/cindex.jsp?fontTarget=DEFAULT&thisRootID=195>，2010.07.17。

64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一設立沿革，<http://www.stsipa.gov.tw/web/WEB/Jsp/Page/cindex.jsp?fontTarget=DEFAULT&thisRootID=195>，2010.07.17。

眷屬所需之宿舍、教育文化及相關設施使用，面積7.00公頃。

五、管理及服務區：提供園區內行政、金融、商務、展示、研討、表演、娛樂、餐飲、購物等多功能活動使用，劃設一處管理及服務區，面積11.45公頃。

六、通關服務區：提供包括海關、倉儲大樓、加油站、貨櫃車集散場等使用，劃設二處通關服務區，面積6.79公頃。

七、社區中心區：設兩處社區中心區，主要係作為日常用品零售、餐飲、圖書、集會、幼兒教育、交誼、會館、康樂、醫療保健、健身休閒及其他公共設施之使用等，以滿足區內住宅區生活需求，面積計1.73公頃。

八、電信專用區：提供電信設施、設備及其附屬設施使用，劃設一處電信專用區，面積0.56公頃。

九、加油站專用區：為提供天然氣、油氣事業設施及其附屬設施使用，劃設一處加油站專用區，面積0.52公頃。

十、宗教專用區：配合園區開發拆遷區內寺廟後之集中祭祀管理，劃設宗教專用區，面積0.61公頃。

十一、公共設施：

1. 學校用地

為提供園區內事業單位、投資廠商、研究機構等員工之子女教育教學設施，劃設兩處學校用地，面積計10.37公頃。

2. 停車場用地

為提供園區內公共停車使用，共劃設十一處停車場用地，面積計9.55公頃。

3.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配合文化遺址就地保存之目的，以及與周圍開放空間進行整體景觀規劃之考量，於計畫區內劃設4處廣場兼停車場用地，面積7.38公頃。

4. 公園用地

為提供園區員工及附近居住居民調劑身心、舒緩工作壓力及健身娛樂使用之休憩場所，面積共計166.91公頃。

5. 休閒公園

係以滿足園區員工及附近居民之多功能、多樣化休閒需求為目的而設置之公園，區內得設置各項靜態與動態之活動，並可興建綜合性之室內活動中心，面積計39.55公頃。

6. 滯洪池公園

滯洪池原為收集並調節廠區地面雨水排水而設置，配合滯洪池之開放景觀，於其週遭劃設靜態公園，可提供園區員工及附近居民靜態親水空間，並可為休憩、散步、慢跑等活動使用，共劃設七處，面積計86.89公頃。

7. 社區公園

提供園區住宅區內員工及其眷屬使用之多功能社區公園，面積計4.37公頃。

8. 生態保育與遺址保存公園

作為區內有關文化遺址保存、鳥類保育、排水防洪及自然環境保護使用，禁止其他非上述措施之開發行為，位於園區中央臨鹽水溪排水路側，面積計30.00公頃。

十二、公園用地兼供河道使用：配合安順寮排水路路線之規劃，劃設為公園用地兼供河道使用，以增加營造多樣的親水空間之彈性，面積5.24公頃。

十三、綠地：為園區內帶狀式開放系統，包括綠帶、隔離帶等，作為緩衝隔離或視覺景觀使用，面積計76.94公頃。

十四、廣場用地：提供戶外聚會、休憩等活動使用，共劃設五處，面積計1.28公頃。

十五、環保設施用地：為提供園區內污水處理設施、垃圾、廢棄物處理設施、焚化爐、灰渣掩埋場、環保及其他相關附屬設施等以及垃圾環境監測設施設備之使用，於區內劃設三處環保設施用地，面積計23.92公頃。其中環一係作為垃圾處理場使用，環二係作為污水處理廠使用，環三係作為灰渣掩埋場使用。

十六、自來水用地：提供園區內設置水塔、配水池及加壓站等設施使用，共劃設六處自來水用地，面積計11.36公頃。

十七、變電所用地：為供應廠區足夠之電力，設置超高壓變電所及配電所等設施使用，共劃設五處變電所用地，面積計10.01公頃。

十八、溝渠用地：供灌溉、排水等設施使用，面積計16.29公頃。

十九、道路用地：供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使用，面積計126.10公頃。

表8-4-1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表（單位：公頃）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表	
事業專用區	523.83
住宅區	22.29
商業區	3.02
研究服務專用區	7.00
通關服務區	6.79
社區中心區	1.73
管理及服務區	11.45
加油站專用區	0.52
電信專用區	0.56
宗教專用區	0.61
學校用地	10.37
停車場用地	9.55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7.38
廣場用地	1.28
公園用地	166.91
公園用地兼河道使用	5.24
綠地	76.94
環保設施用地	23.92
變電所用地	10.01
自來水用地	11.39

安定鄉志

溝渠用地	16.29
道路用地	126.10
合計	1043.15

資料來源：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規劃，<http://www.stsipa.gov.tw/web/WEB/Jsp/Page/cindex.jsp?frontTarget=DEFAULT&thisRootID=118&PageNbr=1>，2010.07.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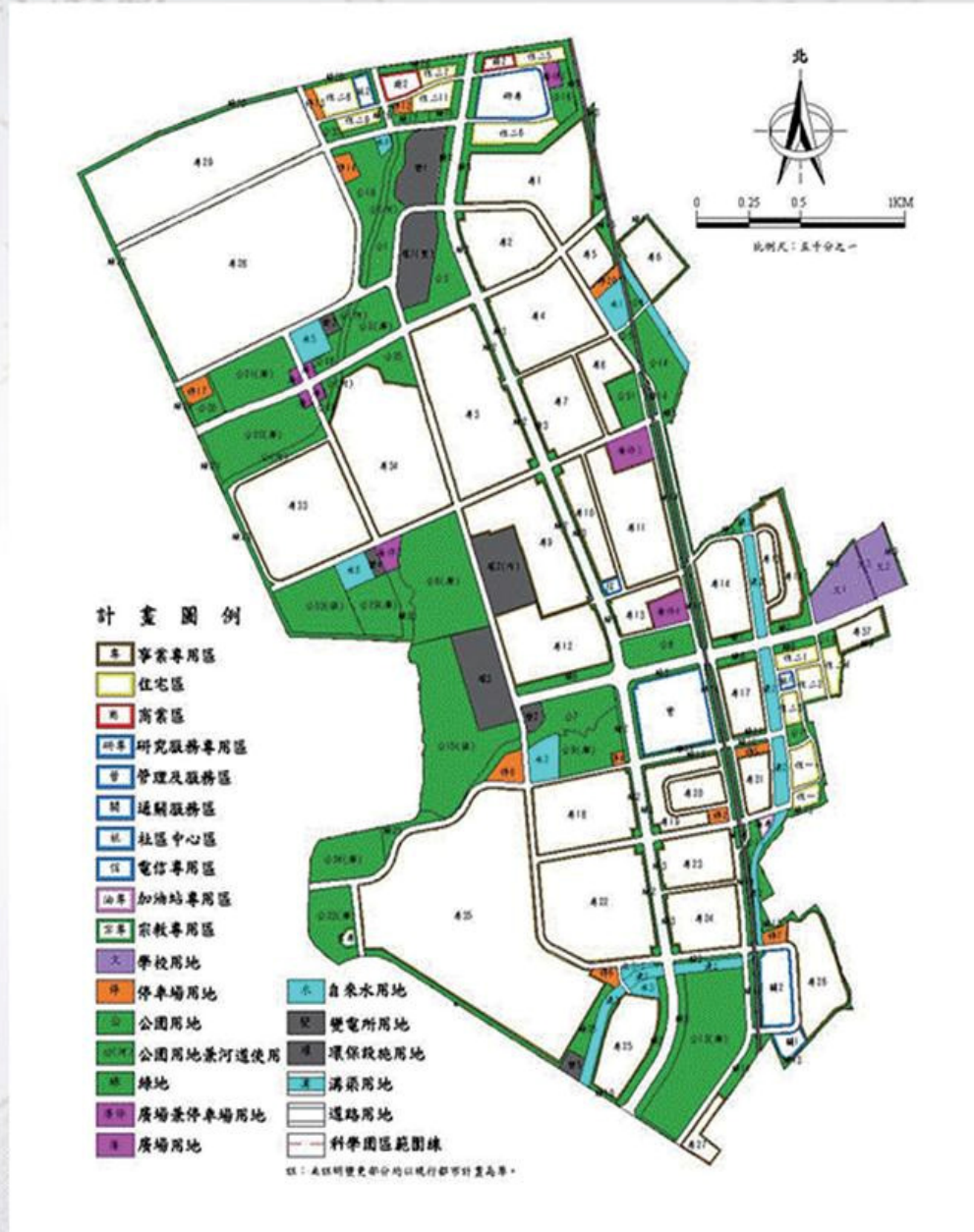


圖8-4-5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細部土地使用計畫示意圖

圖片來源：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規劃，<http://www.stsipa.gov.tw/web/WEB/Jsp/Page/cindex.jsp?frontTarget=DEFAULT&thisRootID=118&PageNbr=1>，2010.07.17。

第四節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

壹、發展背景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自民國85年(1996)7月開發建設以來，歷經5年多之開發建設及招商，園區內業已完成基礎建設包含有供水、供電、污水處理場、廢棄物處理等設施，在交通方面，已完成東側聯外道路、北側聯外道路、園區南北向、東西向主要道路及各區塊間道路，在供水、供電方面已可滿足園區廠商需求。至民國92年(2003)5月已有104家家高科技廠商進駐，民國91年(2002)產值已達新臺幣1031億元，未來將成爲我國新興高科技產業重鎮。

爲使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與周邊土地能循序漸進發展，並提供科學園區相關服務設施，促進園區生活圈之合理發展，行政院於民國84年(1995)5月函請國科會與內政部及前臺灣省政府協調辦理有關科學園區特定區之規劃設計，研擬特定區之規劃事宜。行政院復於同年12月函請國科會協調臺南縣政府推動臺南科學工業園區外圍約二千公頃特定區儘速完成新訂都市計畫之法定程序。故臺南縣政府遂於民國86年(1997)間積極進行「新訂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之申請作業，案經提報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第75次會審議通過，並經內政部民國88年(1999)12月9日臺八八內營字第八八七八二〇四號函同意辦理，核准新訂特定區計畫。⁶⁵

爲強化南科周遭地區生活機能，臺南縣府積極推動「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之擬定作業，總面積爲3,299公頃，業經內政部民國91年(2002)7月16日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第一期都市發展用地爲890公頃，預計至民國110年(2021)發展爲一具有十萬人口的新都市地區。其位於善化鎮、新市鄉及本鄉交界處附近，四周與各都市計畫區相鄰接。目前對外交通主要以公路爲主，包括中山高速公路、省道臺1線、省道臺19甲線、縣道178及國道8號公路等均爲主要聯外道路，鄰近安定、臺南系統及永康交流道，對外交通堪稱便利。此外，西部縱貫鐵路以及高速鐵路均貫穿計畫區。⁶⁶

貳、地理位置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位於臺南縣善化鎮、新市鄉及本鄉交界附近，屬於

65 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計畫書第一章，<http://tsbipn.tainan.gov.tw/chapter1.htm>，2010.07.17。

66 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南科導讀，<http://tsbipn.tainan.gov.tw/>，2010.07.17。

臺南生活圈之範圍，介於曾文溪與鹽水溪流域之間。其東北方與「善化都市計畫區」為界，東南側與「變更暨擴大新市都市計畫區」為鄰，西北方與「安定都市計畫區」相接，西南角則與「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相鄰，範圍內包括兩處臺糖農場以及臺南科學工業園區。對外交通主要係以公路運輸為主，包括中山高速公路、省道臺1線、省道臺19甲線、縣道178以及臺南環線道路等均為主要聯外幹道，其中中山高速公路並於計畫區內設有安定及臺南系統交流道，臺南環線與省道臺一線交會處設有新市交流道，另有臺鐵縱貫線（鄰近有善化及新市車站）以及興建中的高速鐵路貫穿計畫區東側。⁶⁷

參、計畫範圍與面積



圖8-4-6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

圖片來源：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計畫圖，<http://tsbipn.tainan.gov.tw/Map.htm>，2010.07.17。

67 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計畫書第一章，<http://tsbipn.tainan.gov.tw/chapter1.htm>，2010.07.17。

本特定區計畫範圍跨越臺南縣善化鎮、本鄉及新市鄉，範圍北以縣178號道路北側為界，東至臺一號道路西側，南側以大洲排水路及臺南環線北側為界，西側以中山高速公路和新市、安定鄉界為界，全區緊鄰善化都市計畫、擴大新市都市計畫、安定都市計畫及臺南都市計畫範圍，經實地測量計畫面積約為3,282.92公頃。

第五節 樹谷園區

壹、設立沿革

民國93年(2004)臺南縣政府因應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光電相關支援性產業設廠需求，選定以「浮動分區」規劃理念設立的『南科特定區』範圍內247公頃土地興闢液晶電視產業專區，也就是全球第一座液晶電視專區『樹谷園區』(Tree Valley Park)。

臺南縣政府為區內廠商服務與公共設施管理維護，爰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條例」相關規定，公開徵選具有服務熱忱及瞭解產業需求的奇美集團旗下的聯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為「樹谷園區」管理機構，並於民國96年(2007)11月完成簽約，自契約生效日至民國97年(2008)12月31日止為籌備及試營運期，民國98年至民國127年(2009-2038)為30年營運期。民國96年(2007)12月24日舉行「樹谷園區」服務中心籌備處掛牌儀式，開創國內工業園區首度透過民間企業化的管理服務經驗，委託民間機構經營管理的成功模式，成為全臺第一個工業區以委託民間方式設置服務中心的案例。

『樹谷園區』開發單位為奇美集團旗下的聯奇開發公司，以「生產、生活、生態」三生為發展主軸，期望打造「科技與生態」平衡、「科技與人文」並重的樂活園地。樹谷園區也為臺灣第一座以「樹」為主角的生態工業區，破除工業區既有髒亂、冰冷的刻板印象，園區內種下超萬三萬棵樹，並計劃培育十萬棵種子孕育南臺灣自然生態資源，森林般綠地結合特定區康橋計畫水域整合新概念，串連全區藍綠帶資源，塑造具“樂活”概念的園區。

樹谷園區總面積為247公頃，其中僅有149.33公頃規劃為企業用地，其餘規劃為綠地、大型公園、生態中心及22公頃的生態景觀滯洪池。奇美集團投入150億開發成本，未來將創造約6,000億產值、2萬人的就業機會以及超過三萬棵的樹木的

生態工業園區。樹谷園區吸引液晶電視(LCD TV)、相關機械設備、光電材料及元件、塑膠製品與物流倉儲等業者設廠，迄今已核准13家廠商進駐，出售面積已達90公頃土地，佔可售地比例約6成，建廠投資額約新臺幣6,000億元，估計營運後可提供2萬個就業機會，年產值約5,000億元，目前園區內包括奇美材料、川銘精密、啓耀光電、奇景光電、奇美物流及奇力光電等廠商皆已陸續完工量產，至於奇美電子6代廠也在2008年第2季開始量產。⁶⁸



圖8-4-7 樹谷園區簡介石碑



圖8-4-8 樹谷園區廠區平面圖石碑

68 樹谷園區，<http://www.digitimes.com.tw/tw/dt/n/shwnws.asp?Cn11D=10&Cat=&Cat1=&id=79741>，2010.08.21。



圖8-4-9 樹谷園區分布圖

圖片來源：樹谷園區Tree Valley Park—服務中心位置，http://www.treevalley.org/upload/fck_upload/map01.jpg，2010.08.21

貳、命名緣由

樹谷園區就位於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西側，園區命名不同於臺灣其他科學園區是以當地地名命名，這裡原本是奇美集團開發的液晶電視專區，之所以會改了一個這麼讓人望文生義的名字，主要是奇美電副總經理、也是奇美集團旗下聯奇開發總經理林榮俊從小對於樹木的莫名情感。林榮俊說，他希望液晶電視專區不是早期那些髒亂的工業園區，也不是冷冰冰的科學園區，而是一個以樹為主體，人與廠房為點綴的彼此共生的生態園區，「未來10~20年或許廠房會消失，但樹木卻會存在」。因為這樣簡單的理念，原名為Television Park，簡稱TV專區的液晶電視專區，經過公開命名，成為Tree Valley Park，一樣是TV專區，但意涵已大為不同，從此也主導整個開發案的方向。⁶⁹

參、樹谷創舉

一、全球第一個液晶電視工業區

集結光電產業上下游廠商，共計有奇景光電、奇美材料、奇美精密科技、旭硝子發股科技、奇美電子、啓耀光電、奇力光電、奇美物流、奇美實業PRP廠等11家廠商進駐園區，完成液晶電視產業供應鏈的上下游垂直整合。加速產業全球化之佈局，讓南臺灣成為我國LCD-TV產業，甚至未來數位家庭科技產業之發展重鎮，積極發展臺灣成為液晶電視產業之全球第一。

二、全臺第一個生態工業園區

佔地250公頃的樹谷園區，只有150公頃是工業用地，保留近22公頃土地做為保育與滯洪池，並且把滯洪池規劃為景觀湖泊。樹谷園區強調生態文化與人類的共生，將種植超過三萬棵臺灣原生種樹木，並推動十萬種子計劃，打造國際級的文化地景。

三、全臺第一個以委託方式設置工業區服務管理機構

樹谷園區服務中心是全臺第一個將工業區管理機構委託民間經營，不僅政府單位無須負擔管理機構營運成本壓力，聯奇開發融入多角度經營的構想，更能讓空間充份運用，是政府與企業合作成功的案例。

四、全臺第一個多功能工業區服務管理機構

69 樹谷園區@愛木者 Xuite日誌，<http://blog.xuite.net/tree lover/blog/15968174>，2010.08.21。

樹谷園區服務中心規劃提供諮詢與業務申辦的服務管理中心，可容納500人的多功能演藝廳；銀行入駐提供商旅服務的金融中心、邀請NGO社團駐點的社團中心、以及餐飲中心，未來將不定期在此舉辦生態、藝文等展演或研習活動，結合生活與休閒機能的工業區管理機構，提供進駐企業及從業人員、鄰近民眾更完善的服務。

五、全臺第一個公共藝術駐地創作

樹谷的公共藝術創作，史無前例的以藝術工坊的型態，邀請12位藝術家入駐園區集體創作，實地居住當地體驗地生活、感受在地文化，並融合園區從業人員的思維與藝術家的創意，打造出極具在地特色的作品。在樹谷，藝術不再遙不可及，而是生活的一部份。

六、全臺第一個工業區成立樹谷基金會與考古中心

為推廣樹谷園區生態、歷史、人文、藝術等核心價值，經營單位聯奇開發出資2億元成立樹谷基金會，並以信託方式設置一考古研究中心，讓園區出土的豐富考古遺址，得以獲得保存。未來，樹谷基金會將建立一開放的平臺，讓有共同理念的人一起進來參與，除能使園區在財務上達到自給自足，而基金會策劃的系列活動，將帶領更多民眾對這片土地的認識與認同。⁷⁰

肆、地理位置及交通

樹谷園區地址雖為臺南縣新市鄉中心路8號，但鄰近國道一號安定交流道下，地區交通相當便利。

一、行駛中山高速公路(國道一號)

(一)新市交流道下

行駛於國道一號(中山高)，於臺南系統交流道接臺南系統環線(國道八號)往新市方向走，自南部科學工業園區新市交流道下，接新港社大道十字路口左轉，直行接鄉道134後再左轉往港口方向走，直行約2公里接樹谷大道左轉進入樹谷園區由樹谷大道直行右轉紫棟路接著左轉中心東路再左轉中心路到達樹谷服務中心。

(二)安定交流道下

自國道一號(中山高)，接縣道178(往善化方向)，左轉進入直加弄大道進入樹谷園區接樹谷大道左轉活水路直行右轉中心東路再右轉中心路到達樹谷服務中心。

二、行駛第二高速公路(國道三號)

自國道三號新化系統交流道下，接國道八號(往新市方向)直走約5公里，再自新市交流道下往園區方向接新港社大道直行，接鄉道134後左轉往港口方向走，直行約2公里接樹谷大道左轉進入樹谷園區。或接新港社大道上高架紅橋進入南部科學工業園區，於南科南路接南科三路左轉 直行過環西路一段再又直行接看西路後過堤塘港路直行右轉樹谷大道直行右轉紫棟路接著左轉中心東路再左轉中心路到達樹谷服務中心。⁷¹

三、行駛省道臺1線

由臺南往新市方向，直走至國道八號高架橋下左轉後至園區南側聯外道路(新港社大道)，再直走 接鄉道134後左轉往港口方向走，直行約2公里接樹谷大道左轉進入樹谷園區接著直行右轉紫棟路接著左轉中心東路再左轉中心路到達樹谷服務中心。

71 樹谷園區Tree Valley Park—交通資訊，<http://www.treevalley.org/intro2.php>，2010.08.21。



圖8-4-10 樹谷園區周邊交通圖

圖片來源：樹谷園區Tree Valley Park—交通資訊，<http://www.treevalley.org/images/map1.jpg>，2010.08.21

參考書目

一、漢文

(一) 原始資料及官方出版品

1. 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97年度計劃實施臺南縣安定(四)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先期規劃期末報告書》，臺南：臺南縣政府，2008。
2. 王文楷建築師事務所，《綜合體育運動休閒公園計劃書》，臺南：臺南縣安定鄉公所。
3. 任森珂建築師事務所，《安定鄉堤防道路空間綠美化規畫設計委託技術服務案服務建議書》，臺南：臺南縣安定鄉公所，2009。
4. 安定鄉民代表會，《安定鄉民代表會議事錄》，第11屆第7次議事錄，1981。
5. 李宗鴻建築師事務所，《安定鄉第八公墓納骨堂內部設施暨週邊景觀綠美化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服務建議書》，2003。
6. 京華工程顧問公司，《臺南地區鹽水溪排水系統六塊寮排水治理計畫》，高雄：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2008。
7. 京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臺南地區曾文溪排水系統，海尾寮排水、本淵寮排水、新吉排水及新吉排水(安定)治理計畫》，高雄：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2008。
8. 周鍾瑄，《諸羅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
9. 易緯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擬訂生活圈道路系統四年建設計畫 98-101年度建設計畫(第二期)期末報告書》，臺南：臺南縣政府，1997。
10. 易緯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擬訂生活圈道路系統四年建設計畫 98-101年度建設計畫(第二期)期末報告書》，臺南：臺南縣政府，1997。
11. 青境工程顧問公司，《曾文溪水岸整建及景觀改善計畫期末報告書》，高雄：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2004。
12. 青境工程顧問公司，《曾文溪水岸整建及景觀改善計畫期末報告書》，高雄：

- 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2004。
13. 高拱乾，《臺灣府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
 14. 國道高速公路拓建工程處，《國道高速公路拓建局97年年報》。
 15. 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安定排水系統整治及環境營造規劃報告》，高雄：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2009。
 16. 臺南州廳，《臺南州報》，第340號州令，大正13年7月12日。
 17. 臺南縣安定鄉公所，《「堤防道路空間綠美化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建議書》，臺南縣安定鄉公所，2009。
 18. 臺南縣安定鄉公所，《綜合體育運動休閒公園計劃書》。
 19. 臺南縣安定鄉公所，《臺南縣二高橋橋下空間使用計畫、交通評估與景觀規劃設計期初報告》，臺南：安定鄉公所，2003。
 20. 臺南縣安定鄉公所，《臺南縣安定鄉安定都市計劃(第三次通盤檢討)案一服務建書》，臺南：臺南縣安定鄉公所，2003.02。
 21. 臺南縣安定鄉公所，《臺南縣安定鄉安定都市計劃(第三次通盤檢討)案一服務建書》，臺南：臺南縣安定鄉公所，2003.02。
 22. 臺南縣安定鄉公所，《擬定第二高速公路臺南環線安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劃—簡報資料》，1990。
 23. 臺南縣安定鄉公所，《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書》，臺南：安定鄉公所，1995。
 24. 臺南縣安定鄉公所編製，《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說明書，2008。
 25. 臺南縣政府，《擬訂生活圈道路系統四年建設計畫 98-101年度建設計畫（第二期）期末報告書》，臺南縣政府，1998。
 26. 臺南縣政府委託，臺灣省政府建設廳公共工程局代編，《安定都市計畫說明書》。
 27. 臺灣省政府住宅及都市發展局編製，《安定鄉都市計畫區道路高程規劃報告》，南投：臺灣省政府，1985。

(二) 專書 (含論文)

1. 王瑞興，《安定鄉聚落的發展與變遷》，臺南：臺南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論，2008。
2. 黃文博，《南瀛地名誌：新化區卷》，臺南：臺南縣立文化中心，1998，頁137。

(三) 報紙：

1. 〈新吉工業區開發弊案 南市長張燦鑒等七人送辦〉，《中國時報》，2000.09.07。
2. 〈新吉工業區開發弊案 張燦鑒判2年〉，《自由時報》，2003.09.20。

二、網站資料

1. 「安啦！免驚！安定納骨堂經營傳奇 == 安定國中骨氣小子特攻隊」，<http://librarywork.taiwanschoolnet.org/cyberfair2008/s205206/b/bl.htm>
2. 「南縣／安定鄉納骨堂有賺頭續規劃造林景觀公園2002/08/27」，<http://www.nownews.com/2002/08/27/157-1344537.htm>
3.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網路資料，http://www.thbu6.gov.tw/pro_road2-6.htm
4. 安定鄉未來發展綱要計畫，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anan_county/county/anting/anting.htm
5. 安定鄉農會網站，<http://www.anding.org.tw/page.asp?Item=PO>
6. 安定鄉衛生所網站，http://and-tnh.doh.gov.tw/pub/LIT_6.asp，2010.07.10。
7.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規劃，<http://www.stsipa.gov.tw/web/WEB/Jsp/Page/cindex.jsp?frontTarget=DEFAULT&thisRootID=118&PageNbr=2>
8.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設立沿革，<http://www.stsipa.gov.tw/web/WEB/Jsp/Page/cindex.jsp?frontTarget=DEFAULT&thisRootID=195>
9. 國中圖－圖書館家族－臺南縣安定鄉立圖書館，http://www.ntl.gov.tw/FamilyGroup_Look.asp?CatID=17&NewsID=457&selectkind=
10. 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南科導讀，<http://tsbipn.tainan.gov.tw/>
11. 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計畫書第一章，<http://tsbipn.tainan.gov>

安定鄉志

- tw/chapter1.htm
12. 臺南縣政府-安定污水處理廠網頁，http://www.huimin.com.tw/anding/wu_prif.htm
 13. 臺南縣政府網路資料，<http://www.tainan.gov.tw/cht/Public/DealData2.aspx?Sn=4663>
 14. 臺南縣環境保護局-安定區域性灰渣掩埋場設置過程，<http://www3.tncep.gov.tw/cremator/cremator-5.htm>
 15. 樹谷園區@愛木者 Xuite日誌，<http://blog.xuite.net/treelover/blog/15968174>
 16. 樹谷園區，<http://www.digitimes.com.tw/tw/dt/n/shwnws.asp?Cn1ID=10&Cat=&Cat1=&id=79741>
 17. 樹谷園區Tree Valley Park—樹谷創舉，<http://www.treevalley.org/introl-3.php>